

关于上街区 2021 年度财政决算和 2022 年 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12 月 9 日在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

上街区财政局局长 王秀莉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上街区 2021 年度财政决算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1 年度财政决算情况

2021 年，受特大暴雨灾害、新冠疫情反弹和经济下行等不利因素叠加影响，我区财政预算执行经受了极大的挑战，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的支持下，全区上下统筹推进防汛、救灾、灾后重建、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财政实现平稳运行。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55655 万元，为预算的 100.7%，增长 4.2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36083 万元，为预算的 105.1%，增长 10.4%，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87.4%；非税收入完成 19572 万元，为预算的 78.3%，下降 25.0%，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12.6%。执行中因上级追加、新增债券资金等因

素，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194009 万元，完成 17646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1.0%，下降 21.4%。

2.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8650 万元，为预算的 103.9%，增长 4.2%。执行中因上级追加、新增债券资金等因素，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181328 万元，完成 16378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0.3%，下降 2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025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5%，下降 8.8%。执行中因上级追加、新增债券资金等因素，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74913 万元，完成 5270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0.3%，下降 45.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625 万元，为预算的 208.3%，增长 107.6%。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327 万元，为预算的 74.7%，增长 12.8%。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2776 万元，为预算的 125.1%，增长 28.2%。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3100 万元，为预算的 115.9%，增长 22.4%。

（五）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2021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5655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71500万元、上年结余4862万元、调入资金29万元、债务转贷收入5090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2735万元，全年收入总计425681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6462万元、上解上级支出65701万元、债务还本支出45135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0836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17547万元。（财政总决算上级财政部门尚未批复，以上数据均为上报数。）

2021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5025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929万元、上年结余4544万元、债务转贷收入27100万元，全年收入总计82832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2700万元、上解上级支出90万元、调出资金2万元、债务还本支出7827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22213万元。（财政总决算上级财政部门尚未批复，以上数据均为上报数。）

（六）超收收入安排情况

2021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收836万元，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七）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144768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2071万元，主要用于均衡性转移支出；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906万元，主要用于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支出；结算补助126703万元，主要用于财力补助、灾后恢复重

建专项支出；固定数额补助 1712 万元，主要用于调整工资等支出；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69 万元，主要用于政法部门专项支出；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733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专项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5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专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224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专项支出；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608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卫生专项支出；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65 万元，主要用于节能环保专项支出；城乡社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专项支出；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55 万元，主要用于农林水专项支出；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593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专项支出；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115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保障专项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029 万元，主要用于救灾支出。

（八）部门预算情况

2021 年，我区部门预算编制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在依法调整、足额安排财政供养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的基础上，统筹各项资金来源，着力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切实兜牢“三保”底线，集中财力保障民生支出和重点项目资金需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强化预算执行约束，

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严控预算调整和调剂。区本级部门预算已经安排的支出，加上上年结转项目、上级追加指标和当年追加项目等，最终部门决算汇总的区本级支出数为 172092 万元。

（九）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市财政局核定调整后 2020 年政府债务总限额为 37814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38981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39162 万元；2021 年政府债务总限额为 40854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44981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63562 万元。

截至 2021 年底，全区政府债务余额合计 398723.0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40956.06 万元、专项债务 157767 万元。

二、2022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积极作为，克难攻坚，稳中求进，扎实做好“六稳”“六保”，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1441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50.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0156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41.4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73.86%，比全市整体水平（59.39%）高出 14.47 个百分点。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4018 万元，为预算的 36.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0783 万元，为预算的 6.46%。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77503 万元，为预算的 44.2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00 万元，为预算的 66.67%。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89 万元，为预算的 30.68%。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643 万元，为预算的 46.11%。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6892 万元，为预算的 53.02%。

（五）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情况

上半年，我区收到上级下达新增债券资金 21645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945 万元，主要用于市民服务中心项目；专项债券 20700 万元，主要用于智能电气产业园建设，医疗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生活垃圾分拣中心建设，峡窝镇镇区 B 区棚户区改造，郑州市第十五人民医院急救站、门诊医技综合楼、病房楼项目。

（六）落实区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预算决议情况

1. 优化支出结构，兜牢“三保”底线

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执行中的优先顺序，切实保障基本民生、工资发放和机构运转。上半年，全区用于教育、社保、卫

生、环保等涉及民生事业的总投入达到 39544 万元。

一是支持教育事业发展。足额安排教育经费，继续落实免费义务教育政策，拨付许昌路小学、衡山路幼儿园等建设资金 370 万元，拨付中小学和学前教育设备购置、校舍维修等资金 235 万元。二是加大社会保障资金投入。拨付优抚、残疾人、高龄津贴等补贴资金 961 万元，低保、特困、孤儿等困难群众救助 219 万元。三是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拨付第十五人民医院建设资金 665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贴资金 747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 626 万元。四是全面落实利民惠民政策。拨付农业种粮补贴、行业扶贫、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等 141 万元，拨付公交公司政策性补贴资金 240 万元。

2. 落实涉企政策，支持企业发展

一是深入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拨付支持企业发展资金 1512 万元，为企业纾困解难。二是助推产业提档升级，拨付资金 724 万元支持奥克斯智造产业园建设，拨付资金 10083 万元支持保险业总部经济做大做强。三是落实落细组合式减税政策，上半年办理留抵退税 18377 万元，缓解企业现金压力，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活力。

3. 强化资金统筹，支持城市生态建设

积极申请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管好用好财政资金，重点支持城市建设、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一是拨付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

金 7471 万元，重点支持丹霞路南延、峡窝镇路网、博文路西延等项目，城市道路交通更加顺畅。二是支持生态环境建设。拨付大气污染防治等各类环境治理资金 2740 万元，拨付城市绿化资金 4016 万元，促进环境质量不断改善。

4.深化财政改革，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一是深化预算制度改革，不断完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用好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二是严格落实直达资金管理制度，及时与用款单位对接项目情况，加快资金审批流程，确保直达资金真正“直达基层、直达民生”。三是加强国库集中支付管理，上半年财政直接支付资金 11.1 亿元，占财政支付资金总额的 99.5%；公务卡结算资金 392 万元，现金结算比例进一步降低。四是全面优化营商环境，精简业务流程，上半年共办理政府采购项目 43 个、评审政府投资项目 76 个、国有资产处置 36 批次。五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筹措资金 4.53 亿元归还到期债务本息，稳步推进债务风险化解工作。六是推行惠民惠农补贴“一卡通”支付，上半年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资金 952 万元，惠及群众 28450 人次。

上半年，我区财政收入完成了预定目标，工资、运转、基本民生、灾后重建、债务本息等刚性支出得到保障，但财政运行“紧平衡”的局面仍将持续。从收入方面看，组合式减税政策、新冠疫情反复仍是税收减收的主要因素，再加上非税收入增长空间有

限、土地成交量下降，可用财力萎缩的态势没有改变；从支出方面看，“三保”支出、化债支出、项目建设和疫情防控常态化等刚性支出难以压减，财政收支矛盾极为突出。

三、下一步财政重点工作安排

下一步，财政部门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落实“坚持大统筹、做好大平衡、确保高质量、突出可持续”发展理念，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支出结构，兜牢“三保”支出底线，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一）着力提升财政收入规模

一是继续落实好组合式减税政策，加强现金调度，缓解企业、个体工商户现金压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增强企业发展信心，培育税收增长引擎。二是强化税收监管、分析及预测，做好税收专项服务，确保应收尽收，应入尽入。三是推进土地挂牌出让进度，提升土地出让效率，增加可用财力。

（二）着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一是坚持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发扬艰苦奋斗的作风，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运用预算绩效结果，强化预算约束，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二是保障民生投入。坚决兜牢“三保”底线，支持教育、社保、生态治理等基本民生领域支出，支持第十五人民医院建设、老旧小区改造等民生重点项目

建设，确保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到70%以上。**三是**加强资金统筹。积极向上争取专项补助、政府债券和政策性贷款，加强结转资金、存量资金和预算安排资金的统筹，全力支持政府重点项目加快推进。

（三）着力防范财政运行风险

一是对政府债务实行规模控制，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建立健全债务风险预警机制，推动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严格控制债务增量，妥善化解债务存量，守牢不发生区域性和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二**是统筹财力消化存量暂付款，防范财政运行风险，提高财政可持续能力，确保全区财政经济平稳运行。

（四）着力推进国企改革和国资监管

一是有序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加强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推进国有企业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现代化。**二**是以管资本为主健全国资监管体制，完善国资监管制度体系，提升监管效能，推进国资监管职能转变。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接下来面临的任务更重、压力更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统筹做好疫情防控、灾后重建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力争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高质量建设美丽上街。